

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40700809號

附件：附件二_學生加修雙主修申請表.pdf、附件三_學生修讀輔系申請表.pdf、附件一_加修輔系雙主修流程.pdf

主旨：114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學生申請修讀輔系、加修雙主修事宜。

依據：本校學生修習輔系辦法、本校學生加修雙主修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期間：114年8月4日至8月15日下午5時截止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本校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修畢一學期以上學生。

三、申請程序：

(一)即日起可至教務處網頁下載或逕至教務處註冊組(以下簡稱本組)領填申請表。

(二)填妥申請表後請連同歷年成績單正本，依序至所屬系所(學位學程)及本組辦理初審。不克來校辦理者，得委託他人代辦。未於申請期間內送件者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本組於8月20日將申請表，連同輔系、雙主修系所規定資料，送擬申請系所(學位學程)辦理審查。

(四)申請流程及申請表請參閱附件一～附件三。

四、114學年度各學制適用之「輔系科目學分表」及「雙主修接受名額及申請修讀標準」，請至教務處網頁查詢。

五、核准名單預定9月9日於教務處網頁/學籍及成績最新消息公告。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